

浦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浦银稳健双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527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3,335,655.69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采取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的个券选择策略，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一方面按照自上而下的方法对基金的资产配置、久期管理、类属配置进行动态管理，寻找各类资产的潜在良好投资机会，一方面在个券选择上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通过流动性考察和信用分析策略进行筛选。整体投资通过对风险的严格控制，运用多种积极的资产管理增值策略，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9%+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1%+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浦银稳健双利债券 A	浦银稳健双利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5270	02527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34, 014, 505. 78 份	159, 321, 149. 91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浦银稳健双利债券 A	浦银稳健双利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10, 515. 70	231, 215. 99
2. 本期利润	-19, 820, 602. 23	-8, 310, 183. 3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 0535	-0. 050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35, 922, 092. 21	159, 791, 078. 2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 0057	1. 0029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3、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浦银稳健双利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 73%	0. 40%	-0. 80%	0. 13%	-3. 93%	0. 27%
过去六个月	0. 58%	0. 35%	0. 78%	0. 14%	-0. 20%	0. 2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 57%	0. 28%	0. 82%	0. 13%	-0. 25%	0.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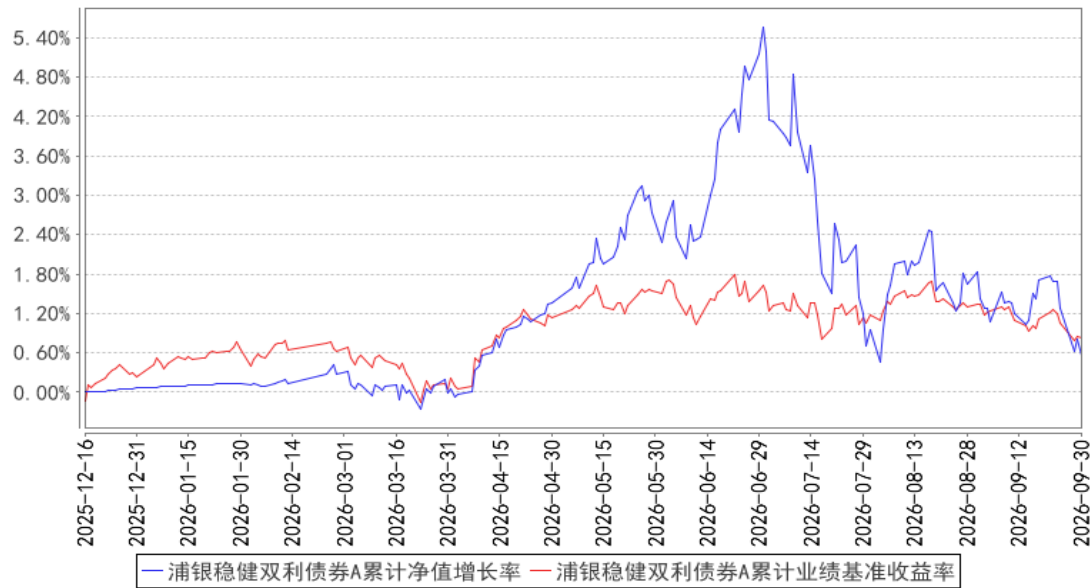
浦银稳健双利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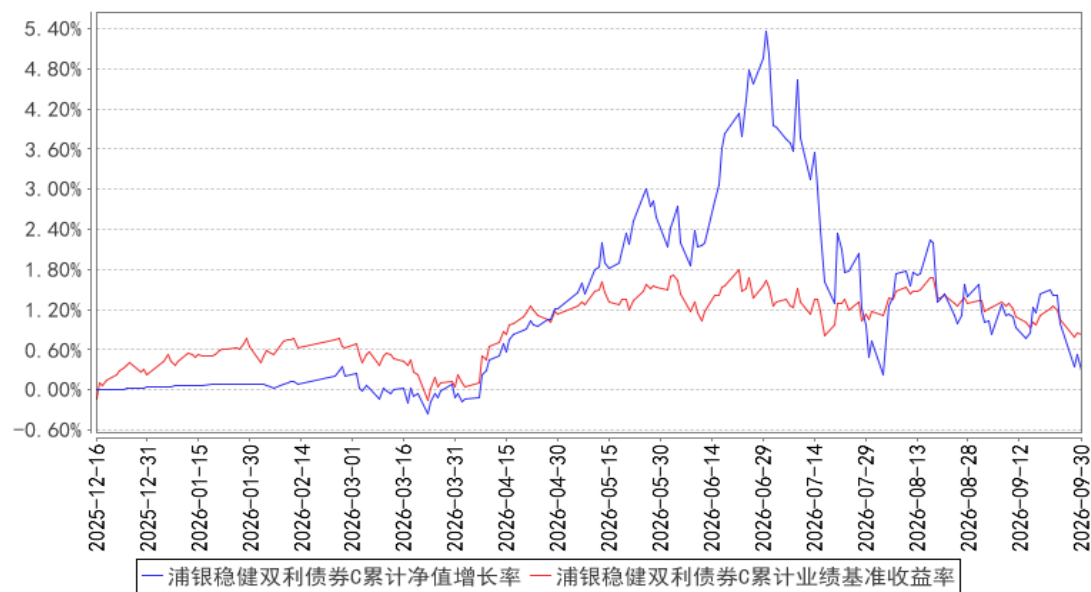
		准差②	收益率③	收益率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月	-4.81%	0.40%	-0.80%	0.13%	-4.01%	0.27%
过去六个月	0.40%	0.35%	0.78%	0.14%	-0.38%	0.2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0.29%	0.28%	0.82%	0.13%	-0.53%	0.1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浦银稳健双利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浦银稳健双利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12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 1 年。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2025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6 年 6 月 15 日。建仓期结束时符合相关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郑双超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 年 12 月 16 日	-	14 年	郑双超先生，清华大学计算数学专业硕士。2011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先后就职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量化分析、固定收益分析、债券投资等工作。2017 年 12 月 14 日加盟本公司，现在固定收益投资部担任固定收益类基金经理。2021 年 12 月至 2023 年 3 月担任浦银安盛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3 月至 2024 年 1 月担任浦银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浦银安盛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1 月至 2025 年 6 月担任浦银稳健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2 月至 2024 年 4 月担任浦银盛融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12 月起担任浦银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1 月起担任浦银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2 月起担任浦银盛通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12 月起担任浦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尹华龙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6 年 2 月 9 日	-	14 年	尹华龙先生，中山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硕士。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就职于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债券研究员；2015 年 10 月至 2017 年 5 月就职于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至 2021 年 3 月

					月就职于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2021 年 3 月至 2025 年 7 月就职于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部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兼基金经理。2025 年 7 月起加盟本公司，现任固定收益投资部基金经理之职。2026 年 2 月起担任浦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公平交易管理规定》，建立并健全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基金组合。

在具体执行中，在投资决策流程上，构建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所有投资组合公平的提供研究支持。在投资决策过程中，严格遵守公司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必须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执行环节上，详细规定了面对多个投资组合交易执行的流程和规定，以保证投资执行交易过程的公平性。公司严格控制主动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非经特别控制流程审批同意，不得进行。从事后监控角度上，定期对组合间同一投资标的的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合理性分析评估，以及不同时间窗口下（1 日、3 日、5 日、10 日）的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评估，对旗下投资组合及其各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公司定期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季度公平交易分析报告按规定经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签字，并经督察长、总经理审阅签字后，归档保存。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任何

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违反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范性文件认定的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未发生本基金与旗下其他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三季度国内经济继续呈现外需强，内需偏弱的分化走势，出口继续保持高速增长。但固定资产投资和消费仍然偏弱。PPI 保持回升，但与 CPI 的裂口继续加大，显示国内需求仍然偏弱。9 月制造业 PMI 重回 50% 以上分位数，制造业生产端保持景气度向好，高新技术制造保持高速增长。政策层面，8 月房地产市场的改革正式落地，住建部等部门明确以项目公司制、主办银行制、现房销售制三项制度为重点改革房地产基础性制度，改变了传统“高周转”模式的地产运作模式。9 月底财政部、央行、金融监管总局联合发布房贷贴息政策，房地产政策进一步放松。货币政策方面，9 月下旬央行推出四项定向工具，包括 PSL、科创再贷款、支农支小再贷款和财政购房贴息，其中 PSL 利率从 1.75% 降至 1.5%，虽然经济基本面偏弱，但在出口高增的背景下，央行并未使用全面性的降准降息政策。

海外方面，美联储在 9 月议息会议上加息 25bp，美国通胀除因油价影响外，本身也具有较大粘性，市场普遍预期美联储存在进一步加息的可能性。三季度美债收益率持续上行，同时 AI 在债券市场融资，也持续挤占美债的需求。

在外需强，内需偏弱的背景下，国内科技板块在 7 月开启大幅调整，红利和小微盘在三季度持续上涨。这与上半年市场形成了反向的走势。债券市场方面，收益率曲线呈现平坦化走势，长端收益率大幅下行，超长期限国债和长期信用债表现较好。

报告期内，本基金债券方面以配置高等级信用债和利率债为主，权益方面保持业绩向好的科技、红利等板块，但由于科技成长占比相对较高，导致收益有所回撤。对后续的权益市场来看，随着筹码结构的优化，市场有望逐步回归企业的盈利和估值，科技板块的基本面未发生明显变化，盈利有望维持较高增速，但随着 AI 应用的不断涌现，后续一方面，重点关注科技板块调整的情况，挖掘投资机会，同时重点寻找 AI 应用端的投资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浦银稳健双利债券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5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7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80%，截至本报告期末浦银稳健双利债券 C 的基金

份额净值为 1.0029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8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8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 1、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 2、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5,338,393.55	13.16
	其中：股票	65,338,393.55	13.1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23,539,346.30	85.30
	其中：债券	423,539,346.30	85.3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98,705.48	1.0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572,181.44	0.52
8	其他资产	105,155.44	0.02
9	合计	496,553,782.21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3,301,895.36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67%。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3,561,505.05	10.8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93,082.00	0.22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819,263.14	1.17
J	金融业	1,060,628.00	0.2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02,020.00	0.1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2,036,498.19	12.51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	—
非周期性消费品	—	—
周期性消费品	—	—
能源	1,028,266.98	0.21
金融	—	—
医疗	—	—
工业	—	—
信息技术	1,126,693.42	0.23
电信服务	1,146,934.96	0.23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3,301,895.36	0.67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012	中微公司	7,927	2,525,145.85	0.51
2	601138	工业富联	43,100	2,508,420.00	0.51
3	300604	长川科技	9,800	2,349,942.00	0.47
4	002384	东山精密	13,000	2,176,200.00	0.44
5	688981	中芯国际	17,842	1,998,125.58	0.40
6	688498	源杰科技	1,200	1,935,600.00	0.39
7	002916	深南电路	5,100	1,902,351.00	0.38
8	300454	深信服	13,700	1,882,654.00	0.38

9	002371	北方华创	3,000	1,847,910.00	0.37
10	300394	天孚通信	6,400	1,668,928.00	0.3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23,539,346.30	85.4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0,563,687.67	6.1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23,539,346.30	85.4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92280108	22 中行二级资本债 02A	400,000	41,768,208.22	8.43
2	2128051	21 工商银行二级 02	400,000	41,268,778.08	8.33
3	2228017	22 邮储银行二级 01	400,000	41,158,437.26	8.30
4	092280069	22 华夏银行二级资本债 01	400,000	40,696,558.90	8.21
5	092280080	22 光大银行二级资本债 01A	400,000	40,685,687.67	8.2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广东省分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不存在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2,720.6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965.50
3	应收股利	23,393.73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075.5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05,155.4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6.1.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

6.1.2 报告期末基金持有的全部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	156.11	—

费（元）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36.93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305.47	—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计算得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未发生重大影响事件。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浦银稳健双利债券 A	浦银稳健双利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13,363,041.63	177,388,191.5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4,621,492.22	55,230,616.0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33,970,028.07	73,297,657.7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4,014,505.78	159,321,149.91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26 年 9 月 29 日，汪献华先生离任公司副总经理。具体信息请参见基金管理人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在规定媒介披露的《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 2、浦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浦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浦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189 号 S2 座 1-7 层 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pdbfunds.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28-999 或 021-33079999。

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